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康宝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光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家庭原因及基于公司培养年轻化管理团队的战略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经董事长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延邦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光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家庭原因及基于公司培养年轻化管理团队战略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光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

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补选孙成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光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家庭原因及基于公司培养年轻化管理团队战略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为不影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选举王延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康宝华先生、王昊先生、闫凌宇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5 日